

文法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 一志愿考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南昌航空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的具体要求，为确保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生源质量和招生工作顺利进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一）成立以学院主要负责人为组长、分管研究生招生工作院领导为副组长，由学院党政领导、学位点负责人、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等组成的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订我院复试录取工作具体实施细则。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李文川 陈钧

副组长：石玮

成员：杨文、胡浩宇、万苏春、尤方华、帅清华、雍青

秘书：喻洋

（二）成立以学院纪检委员为组长的复试录取工作检查组，做好复试、录取过程中的督查工作，监督、检查本学院各专业复试小组的工作。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杨文

成员：张侃、罗旭华

二、复试资格及审核

（一）复试资格。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一志愿考生，将有资格进入我院复试名单：

1. 一志愿报考我院戏剧与影视专业（135400）普通计划的考生，进入复试名单的初试成绩（含加分）要求为：367 分。

2. 一志愿报考我院其他专业普通计划的考生，进入复试名单的初试成绩（含加分）要求为：满足 A 类考生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通过审核的可免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退役人员。

（二）学校研究生院官方网站公布的一志愿复试名单中的考生须参加复试，复试合格后方可录取。

（三）复试前，考生须提交资格审查材料，内容包括：

1. 初试准考证（中国研招网可下载）；
2.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 非应届本（专）科毕业生须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5. 在境外获得学历的，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6.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
7. 本人签字的《南昌航空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8.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还应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9. 符合教育部《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4〕4 号）第二十二、二十五条规定的加分

资格和免初试资格的考生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供学校核实；

10. 自愿提供成绩单（应届本科毕业生可向所在学校教务部门索要并盖章；非应届本（专）科毕业生，可向档案管理部门要求复印并盖章）、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单。

资格审查不符合要求者，取消复试资格。参加复试考生均需签订《诚信承诺书》，对有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随时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

三、复试方式及内容

（一）我院一志愿考生复试方式为现场复试。

（二）复试内容

1. 综合面试。综合面试总分 100 分，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低于 20 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综合面试考核内容包括：外语水平测试（30 分），专业素质和能力（5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20 分）。

（1）外语水平测试：每人约 5 分钟，重点考察考生外语知识的听说交流能力。

（2）专业素质和能力重点涵盖以下内容：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②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运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③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3）综合素质和能力重点涵盖以下内容：①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②事业心、责任

感、纪律性、协作精神和心理健康情况；③人文素养、心理素质；④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2. 专业笔试。

社会工作专业考试科目：社会学理论，时长：120 分钟、考试形式：闭卷、笔试总分：100 分；戏剧与影视专业考试科目：广播电视编导实务，时长：120 分钟、考试形式：闭卷、笔试总分：100 分。

3. 加试。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需要进行两门专业课程加试，每门课程加试试卷的满分为 100 分，加试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请密切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查看考试时间及地点，按时参加。

四、复试时间安排

（一）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

1. 报到时间及地点：2025 年 3 月 21 日 9:00-17:00, G313。

2. 综合面试：

所有考生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上午 8:00 在 G301 候考。

戏剧与影视：2025 年 3 月 22 日，9:00 开始。面试地点：第一组：G303；第二组：G313。

社会工作：2025 年 3 月 22 日，8:30 开始。面试地点：G314。

法律（非法学）：2025 年 3 月 22 日，9:00 开始，面试地点：G314。

3. 专业笔试时间及地点：2025 年 3 月 23 日下午 14:00 至 16:00。地点：D103

4. 复试工作其他各项事宜将通过学院官网和学院党务院务信息公开栏（G 栋 315 旁）公布。

五、复试成绩的确定与使用

（一）考生综合面试各部分成绩由每位复试工作小组成员分别独立给出分数，然后取算术平均值得出。对于同一专业存在多个面试小组的情况，为平衡不同面试小组评分差异，对综合面试成绩加以修正（修正系数=该专业全部考生面试平均成绩÷考生所在面试小组考生面试平均成绩）。修正后的综合面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修正系数。

（二）修正后综合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或进行专业笔试的专业笔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考生，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三）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科目，但其中任何一门考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考生，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四）考生复试总成绩为修正后综合面试成绩和专业笔试成绩之和，并按照总分 100 分进行折算。

（五）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初试总分值*100）*60%+折算后复试总成绩*40%。

初试总分值 500 分即考生初试各科目满分值相加。

（六）专业待录取名单按照入学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入学考试总成绩相同的考生，依次按照初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初试业务课 1、初试业务课 2 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如有必要，学院可对相关考生进行再次复试。

（七）各专业按照入学考试总成绩分别排序，在招生计

划内依次对考生进行拟录取。如个别专业出现待录取考生放弃录取资格或追加招生计划等情况，则在该专业复试合格的、未被其他高校通过调剂系统待录取的候补考生中，按入学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进行补录。

六、复试的监督复议和信息公开

（一）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要对本学院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严格执行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规定、严肃处理违规违纪事件；各面试小组组长要对本硕士点面试过程、面试程序、面试结果负责。

（二）实行监督制度和巡视制度。学院复试录取工作监督组对复试全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

（三）实行信息公开公示。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复试结果、待录取名单等信息及时在学院招生网进行公布和公示。

（四）复议。考生对复试结果有异议的，可通过书面形式向学院纪检委员杨文反馈，联系电话 0791-83863180。

研究生招生工作涉及面广、影响大、原则性强，请有关人员严格按照各项规定认真负责做好工作，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提高自我约束的自觉性，抵制不正之风的干扰，自觉维护我校研究生招生的声誉。对违反国家招生政策、徇私舞弊、造成不良影响的人员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七、其他事项

（一）如复试中出现突发状况，学院认为有必要时可对

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二）在复试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

（三）其他未尽事项遵照《南昌航空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执行。

（四）为及时解答考生在复试期间的相关问题，我院特安排考生咨询电话：石老师 0791-83863616。

南昌航空大学文法学院

2025 年 3 月 14 日